

证券代码：835642

证券简称：华志信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 月 19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9.04% 股份的股东何胜军书面提交的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提请在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议案一：《关于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武汉市易企达创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樊龙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泰镁环保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园路 29 号 7 号楼 3 层 302 号，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7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5.00%；武汉市易企达创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自然人樊龙认缴出资人民币 2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具体内容详见

2023年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何胜军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何胜军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1月6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